

# 广水市部门（单位）预算项目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3年10月20日      单位：万元      单位领导审签（公章）： 叶红波

项目名称	送戏下乡演出服务	项目编码	42138124157T000000117		
项目主管部门	广水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执行单位	广水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负责人	叶红波	联系电话	07286232268		
单位地址	广水市应山办事处广安路52号	邮政编码	4327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8		
项目立项依据	中共广水市委常委会会议纪要【2019】第23期会议精神				
项目实施方案	开展“荆楚红色文艺轻骑兵”送戏下乡惠民演出活动；统筹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按部门和时间分解指标，每季度考核项目实施进度，及时纠正执行偏差，确保各项绩效目标的全面完成。				
项目总预算	150	项目当年预算	1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2023年、2024年项目资金无变化。				
	项目来源		金额		
	合计		1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送地方戏、理论宣讲		30226-劳务费	150	中共广水市委常委会会议纪要【2019】第23期会议精神；送地方戏、开展理论宣讲每场1万元，全年150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长期绩效目标		开展送地方戏、理论宣讲活动，覆盖全市所有乡镇，演出场次不低于150场，丰富农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增强农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送地方戏、理论宣讲活动，覆盖全市所有乡镇，演出场次不低于150场，丰富农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增强农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演出成本	=1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地方戏场次	≥100场	计划标准
			理论宣讲场次	≥50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送地方戏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理论宣讲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演出时间	全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农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合格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群众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演出成本	=1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地方戏场次	≥100场	计划标准
			理论宣讲场次	≥50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送地方戏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理论宣讲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演出时间	全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农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合格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群众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